

「哎呀！為何你的夢想跟的的一樣啊？」

「你快改你的夢想！它是我的！」

「嗚嗚……你竟然實踐了我的夢想，走到地球上的神秘角落，而且體會到滿足和快樂，我真的嚮往，仍然嚮往。」

看到別人實踐了自己夢寐以求的事，心裏很不是味兒。就像被人奪去最心愛的東西一樣。我也愛旅遊，夢想到世界各處遊歷，享受獨個兒走着的寂寞，漫無目的，也會對偶爾遇到的熱情文化感到雀躍。在路上不斷出現陌生的人物和風景，腦海裏會即時浮現很多不同的聯想和鬼主意！那時候會有一種衝動去哼一首古怪歌或畫一幅圖畫。那種澎湃的思潮和靈感多得可以比吃一件朱古力都用更甜更膩。小時候因爸爸在大陸工作，每逢長假期也會跟媽媽和妹妹到大陸探望他並順道旅遊。也許從那時開始便對旅遊產生了一種特別親切的感動，亦擁着環遊世界的夢想到現在。

夢想可以說是我的精神食糧。爲了「積穀防飢」，由中學階段開始，我便會在報章上剪下一些旅遊資料和介紹，然後貼到一本不厚不薄的硬皮簿裏。那簿裏收藏了十多年來零零碎碎的旅遊剪報，差不多貼滿了，很是自豪！唉，誰人又能想到今時今日我們會有這麼方便和可愛的互聯網？內裏的資料已是隨手可得。一九九零年十月三日的德國統一，正是我們農曆八月十五團圓的日子、法國爲慶祝檸檬節的檸檬凱旋門……報紙也許變黃了，仍喜歡偶爾取來看看，像是一塊棒棒糖，舔了兩下又把它包起來，留待「肚子餓」時又拿出來舔舔，已可飽腹。儘管它變黃了仍是甜；也許發霉了還是好吃。爲甚麼？似乎份量不是問題，它比吃一客互聯網的「美國安格斯牛排」更爲令人滿足。食物對我們維持生命來說很重要，但如果我們吸收不了，不能把它化爲我們身上的一點血和肉便沒有意義。我愛吃這塊棒棒糖，它給我力量。認識我的朋友也知道我吃很少東西，也沒有吃飯，大部分的日子，三餐也只以一個麵包填肚。如果有一天我活到八、九十歲，仍然精神活潑，我必定會自薦給科學家研究自己，或許，精神食糧也可以取替實質食物來維持生命，而人類也不用爲解決兩餐而奔波，只需有夢想。

夢想，我的愛人？

一邊閱讀着這篇遊記，一邊幻想着自己正在揭發情人和別的女子偷情之事，非常妒忌。當我想着應怎樣對付這個女子時，現實告訴我，我的夢想實是千千萬萬人心中的夢想，我能妒忌得那麼多嗎？還是感到榮幸比較好？

自從與「夢想」一起之後，我覺得人生是充滿快樂和盼望。兒時家貧，沒有物質生活，閒來只跟妹妹玩一些虛構的遊戲，假設自己是跨國集團的大老闆，擁有甚麼摩天大廈、豪華辦公室和一班可愛員工(其實分別是梳化、床和毛公仔)，然後在梳化背爬來爬去，也算好玩！沒有跟別個小孩一樣的玩意，沒有電子遊戲機的共同話題，心裏的確有點自卑感。有了夢想，終於可以擁有最喜歡的東西了，我感到自

己比很多人更幸福。我努力工作，雖然有時是刻板呆滯，但想到有一天可到世界遊歷，我又會重新投入起來。在工作上遇到迷茫或挫折時，是「你」來喚醒我，告訴我並不孤單，教我怎樣沉着應戰，繼續向夢想進發。在真實世界裏，我已經找到了我的伴侶，心裏有時會有一種移情別戀的慚愧。但你的「陰霾」沒有離開我，像是初戀情人般沒法忘懷。還未找到現實中的另一半的人，也許跟心中的另一半活得更快樂；仍未找到心中的另一半的你，你的日子是如何渡過？不可再等了，每一個人都應該擁有的！